

官道镇人民政府

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《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印发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〉的通知》的要求，现向社会公开《官道镇 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》。

一、总体情况

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规定，落实工作机制，进一步完善各项制度，通过政府网站及其它媒体积极向社会公开政务信息。

（一）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。按照要求，积极主动在政务网站公开：工作职能、机构设置、办公地址、办公时间、联系方式、负责人姓名、收费依据及标准、办事时间、办理机构及地点、咨询查询途径、监督投诉渠道等。

（二）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情况。全年未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。

（三）政府信息管理。政府信息公开实行专人负责，分管领导审核发布机制，不断加强政府信息公开培训，提升信息公开质量。2023 年未出台规范性文件，没有清理规范性文件。

（四）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情况。细化标准，安排专人负责政府网站的日常管理、投稿、归档等工作。严把政务信息报送关口和质量水平、确保信息数量和质量双过关，切实加强平台建设。全年通过各媒体媒介发布信息 240 余篇（其

中市区级媒体 28 篇、学习强国 13 篇，官道镇公众号发布 200 余篇）。

(五) 监督保障情况。按照相关信息管理制度及审核制度，指定专人负责，确保网站信息及时准确地公开。对所有媒体稿件进行汇总统计，掌握公众号运行情况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0		
行政强制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）	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申请人情况						总计
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
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0	0	0	0	0	0	0
	(二) 部分公开（区分处理的，只计这一情形，不计其他情形）	0	0	0	0	0	0	0
	(三) 不予公开	1.属于国家秘密		0	0	0	0	0
		2.其他法律法规禁止公开		0	0	0	0	0

		3.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
		4.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0
		5.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
		6.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
		7.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
		8.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
(四) 无法提供		1.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	0
		2.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
		3.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(五) 不予处理		1.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	4.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5.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(六) 其他处理		1.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其他	0	0	0	0	0	0	0
(七) 总计			0	0	0	0	0	0	0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	0	0	0	0	0	0	0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存在问题：

1、对政府信息公开的认识不全面,主动公开的意识还需要进一步加强。对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学习不够深入、存在落实不到位情况。

2、信息公开内容还不够全面,信息更新不及时,面向群众信息公开办法不够多。

改进措施:

1、加大信息公开法规制度的学习力度,认真组织学习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,强化干部职工政务信息公开责任意识。

2、坚持把群众最关心、最需要了解的事项公开作为政务公开的重点,严格按照《条例》要求公开工作内容,加强利用现公众号等网络平台,确保完整、及时、准确地向社会公开政府信息。

六、无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